

##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恒生电子”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4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应参与表决董事11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名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经全体董事表决，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，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和认可。该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》，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事前审议和认可。该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》，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 发布的2026-021号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4月30日